

证券代码：839913

证券简称：德力物流

主办券商：大同证券

广东德力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份完成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概况

2023年6月8日，广东德力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王冬冬、刘军南、与曾明生签订了《股份转让协议书》，股东王冬冬拟将其持有本公司的6,409,760股无限售流通股份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曾明生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3.3537%。股东刘军南拟将其持有本公司的4,089,680股无限售流通股份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转让给曾明生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8.5201%。

上述股份变动事项，公司已按照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1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转让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8），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5），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6），《权益变动报告书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7）。

2023年6月30日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《关于德力物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》（股转函[2023]1246号）。根据2023年8月18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此次股权转让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，上述股份已完成过户登记手续。

本次特定事项协议转让前后，各方直接持股情况如下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本次股份转让前		本次股份转让后	
	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
1	王冬冬	6,409,760	13.3537%	0	0%
2	刘军南	4,089,680	8.5201%	0	0%
3	曾明生	13,997,680	29.1618%	24,497,120	51.0357%

本次股份转让非通过二级市场进行，属于特定事项协议转让，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，上述股份转让不会导致公司第一大股东变更，未导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。

二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关于德力物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申请的确认函》(股转函[2023]1246号)。

(二)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《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》(业务单号：309000000055)。

广东德力智慧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21日